##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105年度合作社研習



日期:105年11月22日

## 永輝啟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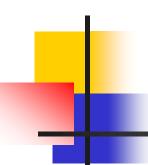
本所為IAPA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Practising Accountants)會員所

我們與全世界250個會員在300多個城市同步提供跨國性會計、審計與顧問服務!

地址:10487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378號6樓

電話:02-2717-0515#119 傳真:02-2717-0696

網址:http://www.evershinecpa.com



## 內容大綱

## 一、歷年查核結果應注意事項

- 二、帳務及稅務實務解析
- 三、Q&A



### 財務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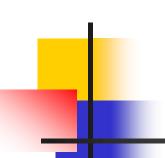
- 年度盈餘分派未經過社員大會通過。
- 未召開社員大會承認年度報表,故盈餘亦 未做分配。
- 未編製預算表。
- 年度盈餘分派比率與章程不符。
- 盈餘依照修正後章程比例分配,但修正後章程尚未通報社會局。

## 合作社法第23條

合作社結餘,除彌補累積短絀及付息外,應提撥百分之十以上為公積金、百分之五以上為公益金與百分之十以下為理事、監事、事務員及技術員酬勞金。 前項公積金,已超過股金總額二倍時,合作社得自定 每年應提之數。

社員對於公積金,不得請求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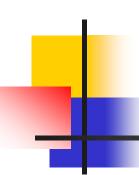
第一項公益金為第三十六條第一項資產負債表項下之 負債科目,應供社會福利、公益事業及合作事業教育 訓練與宣導用途使用,不得移為他用;合作社解散後 ,亦同。



## 合作社(場) 歷年查核常見缺失(續)

### ■財務處理

- 合作社之章程所規定之盈餘分配不符合合作社法之規定。
- 委辦收入盈餘併入供銷部盈餘一併處理。
- 學校合作社毛利未依教育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 合作社代辨業務毛利超過8%。
- 依社員人數所計算之股金與帳列數不符。



# 臺北市各級學校委託員生消費合作社辦理學用品及餐盒食品採購販售注意事項第六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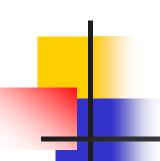
學校委託員生社辦理餐盒食品採購販售業務,每份餐盒食品得酌收一元手續費。

學校委託員生社辦理學用品採購販售業務,每項物品單價其售價不得超過進貨價格百分之八,計算公式為(售價一進價)/進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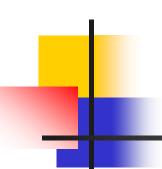
- ■退還股金未取得憑證。
- 未與學校簽訂場地租約。
- 年度盈餘分派應於次年度經社員大會通過 後入帳。
- 委辦業務未見委辦契約。
- 組織章程所列結算期間為7月1日至6月30日, 與實際結算期間不相符。



## 合作社(場) 歷年查核常見缺失(續)

### 財務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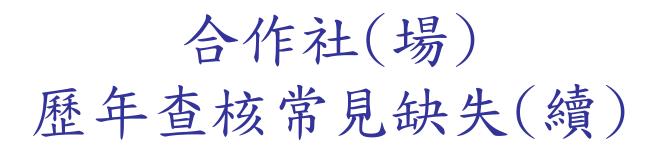
- 合作社未設立帳務流程,未見帳冊及傳票, 財務報表等相關資料。
- 合作社之報表之金額有誤。
- 各科目明細帳與報表不符或未有科目餘額表。
- 銀行存款明細分類帳與存摺資金無法核對。
- 期末銀行對帳單餘額與帳列數不合。



## 合作社(場) 歷年查核常見缺失(續)

### ■財務處理

- 定存單未估列應收利息收入。
- 年底存貨明細未保存。
- 未見市聯社股票。
- 投資市聯社股票之出資金未列帳。
- 公益金使用內容,以支付社員婚喪喜慶及 退休禮金,與公益金使用用途不合。



## ■財務處理

- 銷貨收入未每日詳實入帳。
- 部分收入收據入帳金額不符。
- 無每日銷貨日報表,無法確認每日銷售金額的正確性。
- ■部分支出未取得合法憑證。
- 進貨憑證與入帳金額不符,且部分憑證遺失。
- 合作教育費支付內容,偏向社員福利費。

10





- 折舊提列有誤。
- 學生獎助學金及急難救助金帳列社員權益。
- 社員福利金發放對象僅老師。
- 營業外收入及其他收入入帳方式不正確。
- 未依規定定期向國稅局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
- 薪資或其他各類津貼所得,未依法辦理扣繳通報。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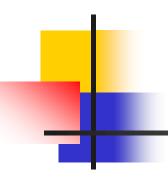


- 未建立簡易內部稽核制度。
- 合作社未設立帳務流程,未見帳冊及傳票, 財務報表等相關資料。
- 經核傳票未經權責人員審核簽章。
- 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金額有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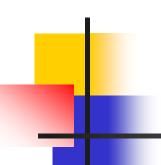
## 內容大綱

- 一、歷年查核結果應注意事項
- 二、帳務及稅務實務解析
- 三、Q&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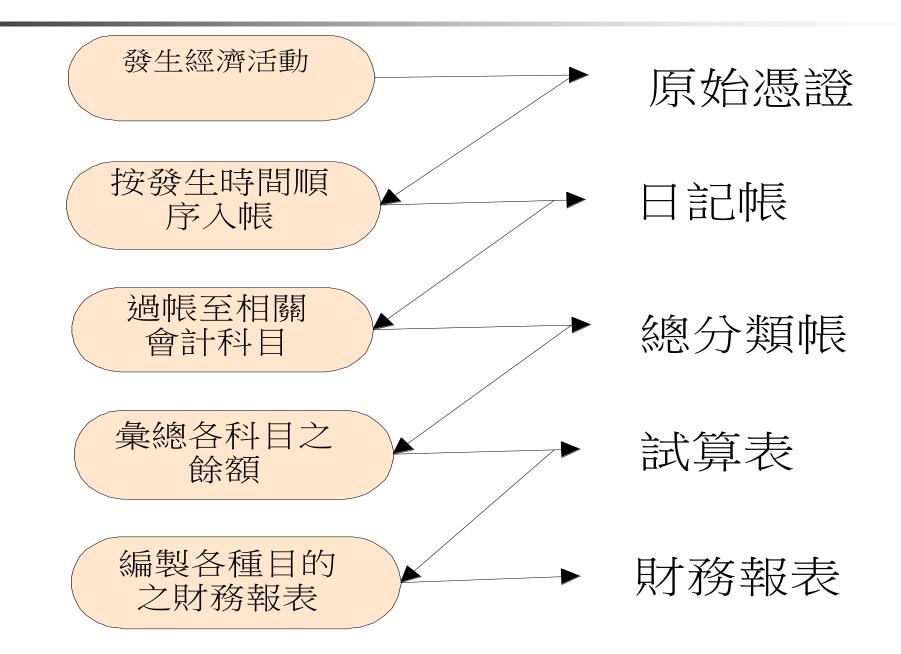


## 會計作業及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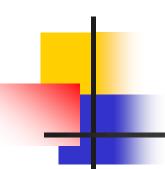
- 會計作業程序介紹
- 會計憑證及帳冊種類
- ■財務報表介紹



## 財務報表之產生



15



## 會計帳簿種類

#### ■ 總分類帳:

依科目別歸類,必要時另設各科目明細分類帳。

#### ■ 現金簿:

- ■有關現金收支之分錄記載。
- 日記簿(分錄簿):
  - 未涉及現金之分錄記載。

#### ■ 其他輔助帳簿:

■ 如財產登記簿等。



## 傳票種類

### ■ 現金收入傳票:

係記載有關現金收入之交易,其相關之 收據存根應訂冊妥為保管,以供核對。

### ■ 現金支出傳票:

係記載有關現金支出之交易,傳票後應 檢附各項支出之原始憑證。

### ■ 轉帳傳票:

不涉及現金收付之交易,於科目沖轉時 編製之。如:提列折舊

## 憑證種類

#### ■ 外來憑證:

係自合作社本身以外取得之足以證明會計事項之憑證,如:統一發票、收據、提貨單、合約、匯款單及各種通知書等。

## ■ 對外憑證:

係合作社因對外營業而填製給外界之各項表單憑證,如: 統一發票、收據、訂購單及合約等,對外憑證應留存根 或套寫複本。

## ■ 內部憑證:

係合作社基於經營及內部管理上之需要而自行編製保存之各項報表單據,如:營收報表、請購單、零星支付憑證、差旅報支單等,其內容應載明日期、事實、金額、數量,並經主管核准。

18

## 會計科目之分類

- 資產
- 負債
- 社員權益
- ■營業收入
- 營業成本
- ■營業費用
- 營業外收入
- 營業外支出

## 會計科目之介紹(一)-資產科目

流動資產	<u> </u>			
	零用金/週轉金			
	銀行存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存貨			
	預付費用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基金及投	L次 Z貝			
	長期投資			
	有價證券			

固定資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減: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生財器具
	減:累計折舊-生財器具
	未完工程及固定資產預付款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市聯社出資金

2016/11/22

## 會計科目之介紹(一)資產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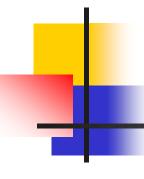
## ◆資產科目:

- □流動資產
- ✓ 零用金
- ✓ 現 金
- ✓ 銀行存款
- ✓ 定期存款
- ✓ 應收帳款
- ✓ 應收股金
- ✓ 預付費用
- ✓ 暫付款
- ✓ 存出保證金

- □固定資產
- ✓生財器具
- √減:累計折舊
- □其他資產
- ✓聯合社出資金
- ✓存出保證金

## 會計科目之介紹(二)負債及

## 社員權益科目



### ◆負債科目:

- □流動負債
- ✓ 短期借款
- ✓ 應付票據
- ✓ 應付帳款
- ✓ 應付股息
- ✓ 應付理監事酬勞金
- ✓ 應付社員交易分配金
- ✓ 應退股金
- ✓ 應付公益金
- ✓應負獎學金及學生急難 救助金

#### □其他負債

- ✓存入保證金
- ✓退休金準備

## ◆社員權益:

- ✓股金
- ✓提倡股金
- ✓法定公積金
- ✓資本公積
- ✓累積結餘或短絀-87年度以 後
- ✓本期收支餘絀

22



## 會計科目之介紹(三)

- ◆營業收入科目:
  - ✓ 銷貨收入
  - ✓ 券務業務收入
  - ✓ 委(代)辨業務收入
  - ✓ 工程收入

- ◆營業成本科目:
  - ✓銷貨成本
  - ✓期初存貨
  - ✓進貨
  - ✓進貨折讓、退出
  - ✓期末存貨
  - ✓勞務業務成本
  - ✓委(代)辨業務成本
  - ✓工程成本

## 會計科目之介紹(四)

#### ◆ 營業費用科目:

- (一)薪資
- (二)辨公費
- (三)社員福利
- (四)職工福利
- (五)租金
- (六)文具用品
- (七)水電費
- (八)郵電費
- (九)旅費
- (十)保險費

- (十一)修繕費
- (十二)呆帳損失
- (十三)折舊
- (十四)會議費
- (十五)合作教育費
- (十六)合作研究費
- (十七)獎學金
- (十八)勞務費
- (十九)雜項購置
- (二十)什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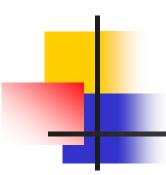


## 營業外收入科目:

- ✓場地維護費收入
- ✓代銷收入
- ✓利息收入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存貨盤盈
- ✓零用金短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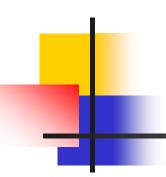
## 營業外支出科目:

- ✓利息支出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存貨盤損
- ✓零用金短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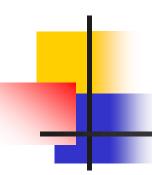
## 財務報表種類

- 資產負債表
- ■損益表



## 資產負債表

- ■概念
- 實例
- 資產定義
- ■負債定義
- 社員權益定義



## 資產負債表之概念

表達機構在特定日期之財務狀況

# 資產

## 負債

社員權益及累積盈虧

## 資產負債表

XXX 合作社 資產負債表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1 12 /1 01 14	
資	產	負債及社員權益	
流動資產		負債	
		流動負債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78, 317	應付票據	\$ 4,000
應收帳款	3, 000	應付帳款	3,000
預付款項	5, 000	應付費用	 1,000
流動資產合計	186, 317	流動負債合計	8,000
固定資產		長期銀行借款	50,000
生財器具	150, 000	負債合計	58,000
累計折舊-生財器具	(50,000)	社員權益	
固定資產合計	100, 000	股金	10,000
其他資產		累積盈餘	5,000
存出保證金	1,000	本期損益	217, 317
市聯社出資金	3, 000	社員權益合計	232, 317
其他資產合計	4,000		
資產合計	\$ 290, 317	負債及社員權益合計	\$ 290, 317

2016/11/22

## 損益表

- ■盈虧定義
- 實例
- ■營業收入定義
- ■營業成本定義
- ■營業費用定義
- 營業外收入定義
- 營業外支出定義

## 損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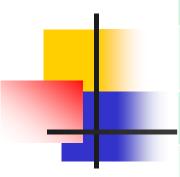
	XXXX	肖費合作社		
		損益表		
	民國101年1	月1日至12月31日		
		101年度		
項	目	金額	%	
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	\$ 32,598,519	100.00	
	合計	32,598,519	100.00	
營業成本				
	銷貨成本	29,591,764	90.78	
	合計	29,591,764	90.78	
	銷貨毛利	3,006,755	9.22	
營業費用				
	薪津	1,029,452	3.16	
	雜項支出	98,529	0.30	
	房租支出	26,622	0.08	
	折舊	60,000	0.18	
	合作教育費	238,145	0.73	
	社員福利費	674,340	2.07	
	清寒獎學金	778,590	2.39	
	合計	2,905,678	8.91	
	營業淨利	101,077	0.31	
營業外收入				
	利息收入	9,840	0.03	
	其他收入	108,500	0.33	
	合計	118,340	0.36	
營業外支出				
	存貨盤損	2,000	0.01	
	零用金短絀	100	0.00	
	合計	2,100	0.01	
本期損益		\$ 217,317	0.67	

#### 有限責任〇〇〇員工(生)消費合作社

#### 合併收支餘絀表

#### 〇年〇月〇日至〇年〇月〇日

	供銷部金額	代辦業務金額	合併後總計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收支			
本期損益(稅後)			
情况1	3,000	1,000	4,000
情況2	5,000	(1,000)	4,000
情況3	(1,000)	5,000	4,000
情況4	4,000	0	4,000



#### 有限責任〇〇〇員工(生)消費合作社

#### 結餘分配表

#### 〇年〇月〇日至〇年〇月〇日

■ 分  配  項		供銷部金額		辦業務金額
分配項	<b>∥</b> %	金額	%	金額
本期結餘(稅前)				
減:營利事業所得稅				
累積結餘 (短絀)				
可分配結餘總額				
減:股息				
應分配盈餘	100%	, )		
公積金	10%			
公益金	10%	, )		
理事職員酬勞金	10%			
社員交易分配金	20%			
獎學金及學生急難救助金	50%		100%	33





小額及零星支出由零用金撥付;支出憑證及現金餘額等於定額 零用金。建議除以零用金供小筆金額支用外,其餘收支能均透 過金融機構,並應即時入帳,以避免公私混用(除零用金外,各 項支出或收入應禁止背書轉讓支票或匯款為之;若是收取現金, 應當日解存銀行。)

- 各項支出應有內、外部憑證並經權責人員簽核。
- 管錢不管帳,管帳不管錢。
- 動售物品應有詳實記錄數量及金額(如:編製 銷貨日報表),並對銷售及存貨數量做正確的 控管,以便正確結算銷售金額及結算銷貨成 本。

34

## 財政部620125台財稅第30642號

主旨:機關學校消費合作社分配社員之盈餘應課稅

說明:查<u>所得稅法第四條第十四款</u>規定之免稅,係 指依法經營不對外營業之消費合作社免徵營利事業 所得稅;至機關學校員工消費合作社分配社員之盈 餘,為社員所取得之<u>營利所得</u>,應不屬該款免徵範 圍。

## 財政部711004台財稅第37276號

主旨:合作社以實物紀念品贈送社員應否列單申報釋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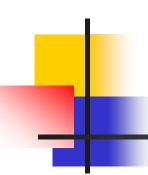
說明:信用合作社以實物紀念品贈送社員,如與出資額無關,可免按盈餘分配處理;但該項實物紀念品,應屬受領人之其他所得,應準用所得稅法第八十九條第三項之規定,由扣繳義務人<u>列單申報</u>該管稽徵機關。又依照各類所得扣繳率表規定,對同一納稅義務人全年給付金額不超過新台幣二百元(註:目前已改為一千元)者,得免依所得稅法第八十九條第三項之規定列單申報該管稽徵機關。

# 財政部931202台財稅第09304547160號

主旨:學校員生消費合作社結算申報得以年終決算表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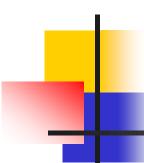
說明:各級學校員生消費合作社依<u>所得稅</u> 法第七十一條規定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 申報時,得以其向主管機關申報之年終決算 書表另抄一份簽名蓋章後,附於營利事業所 得稅結算申報書內,申報該管稽徵機關,申 報書各欄及附表得免填寫。

37



## 內容大綱

- 一、歷年查核結果應注意事項
- 二、帳務及稅務實務解析
- 三、Q&A



# 謝謝各位。

P.39